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8 年儲備聘用法律專長法官助理甄選 電腦中文輸入測驗及口試時間、地點等相關事宜

一、符合參加甄試人員編號及姓名如下：(依應試編號排序)

001 許展榕、002 畢群宜、003 黃雅惠、004 陳文傑、005 陳官甫、
006 曾雅琴、007 楊雅婷、008 郭駿璿、009 賴靖宜、010 陳郁芳、
011 高慈妤、012 陳佩汝、013 陳曉婷、014 王秀元、015 陳婉菁、
016 吳京穎、017 林曉薇、018 詹雅涵、019 張慈容、020 黃千瑜、
021 邱翌庭、022 李文元、023 周鈺偉、024 陳嘉緯、025 駱鵬年、
026 莊皓翔、027 耿黃瑄、028 林家幼、029 張語翔、030 蔡嘉文、
031 蔡敦盛、032 楊文瑞、033 林君蓉。

二、甄試時間及地點：

(一) 電腦中文輸入測驗：108 年 5 月 17 日 (星期五) 上午 9 時起
於本院 4 樓電腦教室進行。另每分鐘未達 30 字者，不得參加
口試。

(二) 口試時間：108 年 5 月 17 日 (星期五) 上午 9 時 30 分起 (中
午 12 時 30 分至 13 時 30 分休息) 於本院 3 樓第一協商室。

三、參加甄試人員報到時間、地點如下：

(一)、應試編號 001 至 007 號：上午 8 時 50 分前報到。

(二)、應試編號 008 至 020 號：上午 9 時 15 分前報到。

(三)、應試編號 021 至 033 號：上午 9 時 45 分前報到。

(四)、地點：本院 3 樓第十三法庭。

四、電腦中文輸入測驗結束後，按編號順序依序進行口試。

五、請參加甄試人員於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駕照或健保 IC 卡正本
(請準備雙證件) 以供查驗，未帶齊者不得參加考試，並請依
規定時間報到，逾指定時間未報到者，以棄權處理。

六、如有疑問，請洽：臺北高等行政法院人事室黃科員，聯絡電話
02-28333822 分機 720。